



# 你曾是少年

YOU USED TO BE YOUNG

细数那些稚嫩又醉人的美好时光

王宇昆 / 著

许多年前，

你也曾是朴素少年，鲜衣怒马，信爱成瘾，  
相信爱会永恒，相信每个陌生人，相信你会成为最想成为的人。

香港文学奖 最年轻作家  
蝉联新概念 最高奖人气作家

王宇昆

首部短篇小说集



# 你曾是少年

YOU USED TO BE YOUNG

王宇昆著



九州出版社

JIUZHOU PRESS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你曾是少年/王宇昆著. —北京: 九州出版社,

2015.6

ISBN 978-7-5108-3776-0

I. ①你… II. ①王… III. ①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141160号

## 你曾是少年

作 者 王宇昆 著

出版发行 九州出版社

出版人 黄宪华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甲35号(100037)

发行电话 (010) 68992190/3/5/6

网 址 [www.jiuzhoupress.com](http://www.jiuzhoupress.com)

电子信箱 [jiuzhou@jiuzhoupress.com](mailto:jiuzhou@jiuzhoupress.com)

印 刷 三河市文通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32开

印 张 9

字 数 206千字

版 次 2015年9月第1版

印 次 2015年9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08-3776-0

定 价 32.80元



目录  
Contents

## 你曾是少年

爱惑博物馆 / 001

爱情洁癖 / 011

不能说的秘密 / 026

藏匿在味觉里的爱情 / 037

成长走慢点 049

灯火再亮也抱不住你 / 057

粉红治愈 / 070

姑姑的假期 / 086

何纳温柔乡 / 097

后来她爱的人都像你 / 109

或许命运的签，让我们再遇见 / 122

- 假如有一天，她老无所依 / 132
- 来不及好好说的再见 / 140
- 恋火烧不透，此生恋不够 / 153
- 你好，胖子，不再见 / 163
- 尚好的时光都是你 / 170
- 少男病 / 180
- 深情永不变 / 186
- 岁月这出戏，台下怀念你 / 196
- 我曾拥有你，想到就心酸 / 204
- 我一个人住的第二年 / 216
- 一直在你身边 / 225
- 在季节之间 / 245
- 智慧的笨拙 / 251
- 最美好的厮守，是并肩乔木 / 259
- 后记：见我应如是少年 / 279





## 爱感博物馆

“爱感，顾名思义就是你爱的人给你带来的快感。”

在我“啧啧”着一副嫌弃神情听完坐在面前的男人做出的解释后，他的勺子掉进了猫屎咖啡里。

我叫W，眼前的男人叫CC，我俩半个小时前在咖啡馆碰面，他介绍自己是爱感博物馆的业务员，专门负责一对一收集并计算爱感。

“快感达到极限值，他就会爱上你，我们的服务宗旨是：高效、精准、不失效。”

“真有这么神奇，如果最后他没有爱上我怎么办？”

“那说明他给你的快感不够。”

CC从包里拿出一份协议，放在桌上推给我。

根据专业测算，将目标对象所带给你的快感输入，一旦达到最低临界值，那么他就会爱上你。快感不局限于生理，也可以是心理。愉悦、快乐、幸福、满足都包含在内。一旦签约，即需定期反馈，临床试验平均采样表明，在我们的帮助下，让一个对你毫无感觉的陌生人爱上你的平均周期为一个月。快感累积破线且时长超过

一个月，对方对你仍无动于衷，原额退还，并补偿你情感双倍精神损失费。

既然是赢了都双赢，输了也不亏的结局，我在协议上按了指纹，签了名字。

“协议一式两份，从接下来的时间开始，你的每一份反馈的爱感都将被收藏在爱感博物馆里，如果最后成功地让他爱上你，你的爱感将会被我们永久珍藏。”

我在CC的电子设备上输入了DO的姓名和身份证号。

“蛮有夫妻相的嘛。”CC端详了一下电子设备显示屏上弹出的照片又抬头看了看我。

聊完，咖啡也凉了，沉落杯底的勺子也没有被他捞出来。

“从现在开始，你就是我的上帝，我先替上帝埋单。”

CC把协议和电子设备一一装入包里，对着落地窗整理了一下鸭舌帽下面的刘海，起身准备去结账。

“算了，还是我来吧。”

“那好。”

CC半起的姿势又落回沙发，我故作推辞的话没想到正中他的坑，真是小家子气。

我从百度的五万多条检索答案中，也没有找到一条和CC提的“爱感”沾边的答案。这让我回到家想起刚才银行账户里扣去的四位数就有些撕心裂肺的疼。不过无论如何，舍不得孩子套不着狼，我关掉网页浏览器，DO巨大的头像出现在我的眼前。

DO是我的高中同班同学，从高二分科到现在，一直固守不变地待在我的电脑桌面上、手机壁纸上和钱包里。

如果定义为这是单恋，我觉得俗气；如果定义为没到火候的缘分，我又觉得太没士气。可事实是，我就算来了大姨妈也会为他试

尝新上市的冰棍口味，然后一脸殷勤地推荐给他。而对于他，就算全世界的女人，当然除了我，都变成马脸蛇身，他也不会选择和我完成繁衍后代的宏伟使命。

用一句歌词形容“我爱他爱到天昏地暗海枯石烂，他烦我烦到嗤之以鼻鬼哭狼嚎”。

我把手中的协议书丢在一旁，双手搓了搓脸，更新了朋友圈：“从今天起，让你爱上我。”

第二天一早，我如往常一样打开微信，十几个赞，零评论。

我想朋友们大概也是习惯了我这种不仅看起来是失败，真的做起来也必定是失败的自我安慰。

刷牙的时候，我对着贴在镜子上DO的自拍照点了点头。这次，我有信心！

按照协议书上的要求，我开始定期把我和DO的故事讲给CC听，每次CC都会用一个录音笔做记录。

爱的快感？

对方的一颦一笑都能给我带来莫大的满足和欢愉，可我的存在却能毁掉对方一天的好心情。

我走火入魔地用死缠烂打的方式苦恋着DO，把对方对我的厌恶自觉转化为幸福感，就这样陷入绝境三年之久。

我拿着自己精心制作的、字里行间都是对DO的爱慕之情的手账本以一天一个小故事的形式分享给CC，就这样爱感值伴随着这些细微的情愫一点一点地增加起来。

可就在我本以为希望就在前方，革命马上成功的时刻，DO却突然宣布和S在一起了。

我犹记得当我得知这个消息时，是在看到DO在朋友圈上晒甜蜜后的一个小时后。

一瞬间，仿佛连头皮一起将整个头发就地拔起，我在飓风中心又一次陷入绝望。

“这是DO的第七个女友，相同的感觉经历了六次，但为什么偏偏在这个节骨眼儿上给我当头一棒！”

我疯子一般地摇头晃脑，把手机丢在地板上。

一大早，CC给我打电话说，爱感值还差一点点就要触线了。

我风风火火地赶到和CC电话里约定的咖啡馆。

“再讲一个故事吧。”

我摇摇头。

“他已经和S在一起了。”

“这没有关系，我们这里真爱无敌，当然，除非你不爱他了。”

我点点头。

那一瞬间，我的泪腺已经膨胀到了极限，只要我一回忆点什么，眼泪就可以大颗大颗地如雨般落下。

“DO和我在一起时总是不快乐，我能从他的眼睛里读出这些，大概是我太把他当回事了，所以才会让他越来越不把我当回事。”

“下雨天我会多带把伞，因为他总忘记带伞；他对粉笔末过敏，所以每次值日都是我擦黑板，他扫地；他要跑马拉松，我就去医院买了葡萄糖备着。”

“好像他的生活我都了解，但了解又不能代表我就能走进他的生活。”

“我看不见他昨晚向别人告白的时候，我打心眼儿里祝福他们，DO和她在一起肯定要比和我在一起幸福。他快乐就是我最大的快乐，我就是从这一刻开始决定放弃的。”

我还是不够坚强，告别CC的时候晴空突然响了一声闷雷。我没有接CC递给我的雨伞，我说我要在雨中狂奔，这样就没有人知道我

在哭。

回到家，我已被淋成落汤鸡，脑袋发涨，脚也跟着轻飘飘的。

手机响起，是CC发来的短信。

“原谅我录了音，他和别人在一起也带给了你快乐的感觉，所以现在爱感值已经破线了，我的服务到此为止，剩下的事情你自己把握。”

再打回去，CC的手机号码显示为空号。

我湿漉漉的头发在滴水，一颗一颗的水珠砸在地上，我好像听见了自己的心跳声。

我在咒骂CC。

这时，DO发来微信，约我去看电影。

我的心在忐忑，按照协议书写的，DO会在接下来的24小时内向我表白。

我打开手机，看着壁纸上DO的侧脸，往常盯着已经半年没换的壁纸一秒都要窒息，现在却有一股微妙的陌生感。

我想起CC的一句话，“如果最后成功地让他爱上你，你的爱感将会被我们永久珍藏”。

我的手指在半空中悬了几秒。

大雨把城市的柏油马路刷得乌亮乌亮的。

我特意选了件波西米亚风的连衣裙，露出白嫩的肩膀，踩着七厘米的高跟鞋，有些紧张地走向路灯下朝我挥手的DO。

今天的他好看得不能再好看了。

“不冷吗？”DO挤了挤眉毛。

“哦，我很热。”说完我打了个喷嚏，DO很绅士地脱下他的丹宁外套披在我的肩膀上。

他突然抬起右手环住我的肩，肩上传来他温柔的力道。

“走吧，电影要开始了。”

和我高三每晚梦中的场景一模一样，我故作优雅和矜持地坐在影院里与我深爱的男子分享同一份爆米花。

我们在昏暗的角落里，各自抓着爆米花的手会不经意间发生碰触，他突然抓紧了我的手。

在温柔的鼻息中，我听见了那句“做我女朋友好吗”。

我心里默默给CC竖了拇指。

我们翘掉了后半段电影，我的长裙在街道暖黄的灯光下飘逸，我听见安静的空气中有我和他欢快的步伐。

我像个得了国家奖学金的学渣，暗自侥幸不费吹灰之力得到了自己最想要的东西。

成为DO名正言顺的第X任女友后，我愈发地恐慌起来。

因为，我发现我对DO的倾慕正像系数为负的一次函数一样直线下滑。

我们会一起晨跑，我拖着慵懒的步子顶着因为头天晚上追剧太晚而导致的两个黑眼圈跟在DO矫健的充满活力的背影后。

上课我们会坐在一起，他一心一意地将视线放置在老师的嘴巴、黑板和大屏幕之间，而我只好跟着他一块儿一丝不苟，把那些听不懂的财会知识强行灌进耳朵里。

午饭我们一起分享，他会把饭菜里的肉和蛋夹给我，我却觉得有点儿受不了，因为我看到了他筷子上泛着光的口水。

我和DO像天底下所有的情侣一样把每天的生活复制粘贴在一起，但我发现这并不是我自己想要的。

渐渐地，我发现对自己对DO的感觉越来越淡。

他的一个眼神不会再让我心花怒放。

他的一个出色的回答不会再让我顶礼膜拜。

就连他特意练习的细腻情话都让我感觉是对情感的铺张浪费。

贴在洗手间镜子上的相片突然变得普通，普通到像上了一个学期的专业课都不知道名字的同学一样。

我在心里问自己，难道我已经不爱DO了？

CC的协议书上写着，一旦让DO爱上自己，那么这份爱就会一直存在下去。

我期待长久的感情，却在得到后又觉得索然无味起来。

我鄙视自己这种“吃不到葡萄说葡萄酸，吃着碗里又想着锅里”的行为。

DO对我的爱有增无减，他好像很满足把我和他缝在一起的生活。

换句话说就是我到哪里，他就到哪里。

人前人后聚会，以前在他看来有我这种同学都让他感到很丢人，现在却会很乐意地把我介绍给别人。仿佛一夜之间，我成了他的荣光。

之前因为对DO的狂热，所以我拒绝了很多男生，现在看到之前一个个也不算烂的桃花再看看身旁DO一副熟悉到腻的面颊时，竟然会觉得有些遗憾。

而我深知，这种逐渐演化成恶意假装深爱的表演是长久不了的，就算是卓越的演技终究有一天也会撑不下去的。

我再次想起CC那句话：如果最后成功地让他爱上你，你的爱感将会被我们永久珍藏。

我拿出给DO做的暗恋手账本试着温习。

我把第一天见到DO的场景、第一次DO看我时的表情、DO对

我说的第一句话全都像纸上情景剧似的一字不落富有情思地记录了下来。

我原来这么喜欢DO啊！

就在我惊讶于自己是这么努力地将DO渗入自己的每一寸生命光阴的时候，我却发现自己已经很难找回这些按照CC的话来讲是“爱感”的心跳了。

从和DO在一起开始，闺蜜们纷纷把我“多年苦恋终成功”的故事当成英雄事迹在朋友圈里宣扬。

如果我现在向DO提出分手，那么一定会被大家的口水淹死的。

我坚信“感情是可以培养的”这一坚实信条。

我开始试着寻找三年前那个扮演着微小崇拜者角色的自己。

因为DO的一个明媚的笑容而把我的心脏融化。

再次坐回他的四十五度方向，偷偷看他英俊的侧脸。

我努力地培养着这种细微的感觉，单恋时一惊一乍却满满都是幸福的快感。我以为用时间重温的感觉能够欺骗自己再像年少时心跳怦怦地爱上他。

可当和他牵手时，我悲伤地发现，这种触电般的感觉再也找不回了。

是的，我再努力，也爱不上一个我不爱了的人。

这是任何设备仪器，就连CC也解决不了的属于人类文明的事情。

千辛万苦，百般努力后，我终于决定做一个互不伤害的决定。

按照协议书上CC留下的唯一一个联系方式，我找到了爱感博物馆的地址所在——建立在阁楼上的实验室，敲门的时候养在阁楼顶上的鸽子惊恐地飞走了。

“说是五十人的团队，其实就只有你一个人在四处招摇撞骗吧！”

CC穿着拖鞋端着一杯速溶咖啡靠在门前。

“如果要退钱，那请慢走不送。”

在CC欲关门的时刻我用胳膊抵住了门。

“好了，进来吧。”CC趿拉着拖鞋走进了屋子。

一打眼，我就看见屋子的四面墙壁上摆满了大大小小各式各样的玻璃瓶，每一个玻璃瓶中都有一个录音笔或是储存卡。

“所以我之前的爱感都被保存在了这些瓶子里，对吗？”

我仔细地打量着周遭有些已经落满灰尘的瓶子。

“你看这个，对，就你手边这个，它的主人是个男的，苦追一个女的十年，最后女的嫁了个有钱的老板。你脚边那个不起眼的，它的主人是个年轻女孩，她爱上了她的老师，可她的老师早就结婚了。还有你身后那个，对，就是那个落满灰尘的，它的主人是个老太太，她老伴比她早去世三十年。”

“你是我碰上的第一个要求把感情期限定为永远的客户，所以你来找我，我一点也不奇怪。”

CC一口气喝完杯中的咖啡，满意地打了个嗝。

“可是我的爱跟他们不一样。”我狡辩着。

“你用一个月的时间让一个一辈子都不可能爱上你的人爱上你，而且要让他爱你一辈子，你觉得就你这点儿爱感值足以维持吗？”CC发出一声冷笑，“你手边那个瓶子的主人的爱感值是你的五倍，脚后跟的那个是你的十倍，身后那个是你的五十倍。你以为你足够爱他，我拿走你的所有爱感，把你的爱清零，你都很难再让自己爱上他，就凭你这些可怜的爱感值你拿什么爱他一辈子？”

CC从保险箱里取出了一个玻璃瓶子：“呐，这是你的，现在后

悔还来得及。”

我沉思了几秒，接过瓶子然后将它重重地摔在了地上。

我问CC如果现在让DO回到从前还可以吗？

CC点了点头。

脑海里开始浮现我和DO在一起后的每个片段，我强迫着自己不去想，现在我要做的是将这些记忆全都粉碎。

就这样，我和DO在一起一个月后分手了。

CC目送W离开。

这时，S从里间走了出来。

“一切搞定。”CC对着S说道，还拍了拍手。

“可算解决了这个小贱人，一直缠着我家DO不放。”S如释重负地叹了口气，“成，找你可没走眼，等会给我讲讲你那个让DO一个月就回到我身边的计划，成功后我给你双倍价钱。”

CC清扫了地板上的玻璃碎碴，拿出了一个新的玻璃瓶。



## 爱情洁癖

01

在四月的一个暴雨天，我来到了芝日家。

跺了跺脚，我把雨鞋脱在门外，将雨具收好，小心地竖立到门外的一只石狮子旁。门楣很低，需要低下头才能进去。我把门关上之前又扫了一眼芝日家的庭院，紫花地丁正开得热烈，只可惜院里的杂草把成片的紫色弄得零零碎碎。

看起来应该是很久没有人修整院子了。

我穿着一双绣满青豆图样的蓝色棉袜小心翼翼地走进去，室内的墙壁上挂了一个相框，相框里是芝日和一个女孩的合照，芝日怀抱中的那只猫，像一块黑色丝绸缀着两颗黄色宝石。由于院子的大门没有锁，未经允许我就闯入了芝日家，所以在看到这张照片里黑猫犀利的双眼时，小脑袋紧张地颤抖了一下。

“你的袜子真好看。”身后突然有人说话，我吓得转过身，原来是芝日。

我低头看看袜子，已沾上了泥点。

芝日按了电灯开关，昏暗的屋子瞬间被点亮。我不由自主地又瞥了那张照片一眼，终于看清了女孩的面貌。这时，窗外传来船只启程的汽笛声，我心里偷偷地笑了，今日最后一班回家的船已经开走了。

芝日端来一盆热水，他示意我泡脚，我感到有些尴尬，但一想到这是他的老毛病，便脱下了袜子。

“墙上照片里的女孩是你的女友吗？”

水温刚好，我和芝日坐在房檐下，一米之外，屋檐泻下的雨水变成一匹透明的雨帘。

“是啊，初恋，她叫惠籽。”芝日的双眸闪着光。

“她长得很漂亮，和那只黄眼睛的猫一样漂亮。”我嘴上这么说，心底其实是用不屑的语气感叹道——比起我来差远了。

“那是咪乔的遗照，它是在我和她分手后死的。”芝日伸手指了指相框里的猫。

“欸，已经死了？那么，你们为什么会分手呢？”我装作惋惜的语气，用手搓了搓泡在水里的脚，侧过脸对上芝日的眼。

“等会把水泼在院子里，进屋前记得洗手。”芝日的神情变得不那么开心，说完他转身走进了屋子。

我很不满意地瞪了他一眼，泡在水里的脚丫子也扑腾起来。

“晚饭，章鱼咖喱吃吗？”屋子里传来芝日的声音，此时一声雷响过。

我洗好手端端正正地坐在芝日卧室的小木桌子前，芝日端来两份还冒着热气的章鱼咖喱饭，撒上了我最喜欢的海苔末。

“新的作品怎么样了？”我找不到合适的话题，只好从昨晚我们电话聊天的内容开始。